

6244  
:34

內治

歷代名臣奏議

卷七十四  
之七十五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七十四

內治

周襄王十七年。王降翟師以伐鄭。王德翟人。將以其女為后。富辰諫

曰。不可。夫婚姻禍福之階也。利內則福由之。利外則取禍。今王外利

矣。樹翻其無乃階禍乎。昔摯疇之國也。由大任。摯疇之國也。由大任。摯疇之國也。由大任。

也。大任。王之母。之。杞。繒。由大如。杞。繒。由大如。杞。繒。由大如。杞。繒。由大如。

申呂由大姜。四國皆姜姓。四岳之後。大姜之。陳由大姬。陳由大姬。陳由大姬。

之。女。娥。是皆能內利親親者也。昔鄆之亡也。由仲任。仲任。仲任。仲任。仲任。仲任。

夫密須由伯姑。伯姑。密須。密須。密須。密須。密須。密須。密須。密須。密須。

國。同姓。之。聃。由鄭姬。聃。由鄭姬。聃。由鄭姬。聃。由鄭姬。聃。由鄭姬。

其。同。息。由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陳媯。

通。而。利。其。之。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

遂。而。利。其。之。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羅。由季姬。



鴻嘉三年。趙飛燕譖告許皇后。班婕妤挾媚道祝詛。後宮害及主上。許皇后坐廢。考問班婕妤。婕妤對曰。妾聞死生有命。當貴在天。脩正尚未蒙福。為邪欲以何望。使鬼神有知。不受不臣之愆。如其無知。愆之何益。故不為也。上善其對。憐閔之。賜黃金百斤。

成帝欲立趙婕妤為皇后。先下詔封婕妤父臨為列侯。諫大夫劉輔上書言。臣聞天之所與。必先賜以符瑞。天之所違。必先降以災變。此神明之徵應。自然之占驗也。昔武王周公承順天地。以饗魚鳥之瑞。然猶君臣祗懼。動色相戒。况於季世。不蒙繼嗣之福。屢受威怒之異者。虜雖夙夜自責。改過易行。畏天命。念祖業。妙選有德之世。考卜窈窕之女。以承宗廟。順神祇。塞天下望。子孫之祥。猶恐晚暮。今迺觸情。縱欲。傾於卑賤之女。欲以母天下。不畏于天。不懼于人。惑莫大焉。里語曰。腐木不可以為柱。卑人不可以為主。天

人之所不乎。必有禍而無福。市道皆共知之。朝廷莫肯壹言。臣竊傷心。自念得以同姓。拔擢尸祿。不忠污辱。諫爭之官。不敢不盡死。唯陛下深察。

東漢光武時。郭皇后廢。郭憚乃言於帝曰。臣聞夫婦之好。父不能得之於子。况臣能得之於君乎。是臣所不敢言。雖然。陛下念其可否之計。無令天下有議社稷而已。帝曰。憚善。怒已量主。知我必不有所左右。而輕天下也。

順帝欲立皇后。而貴人有寵者四人。莫知所建議。欲探籌以神定選。尚書僕射胡廣與尚書郭虔史。敬上疏諫曰。竊見詔書以立后事大。謙不自專。欲假之籌策。決疑靈神。篇籍所記。祖宗典故。未嘗有也。情神任筮。既不必當賢。就值其人。猶非德選。夫岐嶷形於自然。覩天必有異表。宜參良家。簡求有德。德同以年。年鈞以貌。稽之典經。斷之聖

慮。政令猶汙。往而不反。詔文一下。形之四方。臣職在拾遺。憂深責重。是以焦心冒昧。陳聞。帝從之。以梁貴人良家子。定立為皇后。桓帝延熹中。應奉為司隸校尉。糾舉姦遺。不避豪戚。以嚴厲為名。及鄧皇后敗。而田貴人見幸。桓帝有建立之議。奉以田氏微賤。不宜超登后位。上書諫曰。臣聞周納狄女。襄王出居于鄭。漢立飛燕。成帝胤嗣泯絕。母后之重。典廢所因。宜思閔眚之所求。遠五禁之所忌。帝納其言。竟立竇皇后。

魏文帝黃初三年。欲立郭貴嬪為后。中郎祗潛上疏曰。在昔帝王之治天下。不惟外輔。亦有內助。治亂所由。盛衰從之。故西陵配黃。英娥降媯。並以賢明。流芳上世。桀奔南巢。禍階末妻。紂以炮烙。怡悅妲己。是以聖哲慎立元妃。必取先代世族之家。擇其令淑。以統六宮。虔奉宗廟。陰教聿脩。易曰。家道正而天下定。由內及外。先王之令典也。春

秋書宗人。累夏云。燕以妾為夫人之禮。齊桓誓命于葵丘。亦曰。燕以妾為妻。今後宮嬖寵。常亞乘輿。若因愛登后。使賤人暴貴。臣恐後世下陵上替。開張非度。亂自上起也。

晉武帝寧康三年。將納后。訪于公卿。時王蘊女容德。謝令舉。以應選。中軍將軍桓冲等奏曰。臣聞天地之道。蓋相頌而化成。帝后之德。必相協而政隆。然後品物流行。彛倫攸叙。靈根長固。本枝百世。天人同致。莫不由此。是以塗山作儷。而夏族以興。姁如配周。而姬祚以昌。今長秋將建。宜時簡擇。伏聞試守晉陵太守王蘊女。天性柔順。四業允備。且盛德之胄。美善先積。臣等參議。可以配德。乾元。恭承宗廟。徽音六宮。母儀天下。於是帝始納焉。

唐太宗貞觀中。城陽公主下嫁薛瓘。初主之婚。帝使卜之。繇曰。二火皆食。始同榮。末同滅。請晝昏則吉。監察御史馬周諫曰。朝謁以

朝思相戒也。講習以書。思相成也。燕飲以異。思相歡也。婚合以夜。思相親也。故上下有成。內外有親。動息有時。吉凶有儀。今先亂其始。不可為也。夫卜所以決疑。若黷禮慢經。先聖人所不用。帝乃止。太宗謂房玄齡等曰。長樂公主。皇后所生。朕及皇后並所鍾愛。今將出降。禮數欲有所加。玄齡等咸曰。陛下所愛。欲少加之。何為不得。請倍永嘉長公主。魏徵曰。不可。昔漢明帝欲封其子。云我子豈得與先帝子等。可半楚淮陽。前史以為美談。天子姊妹為長公主。天子之女為公主。既加長字。即是禮有尊宗。或可情有淺深。無容禮相踰越。太宗然其言。入謂文德皇后曰。我欲加長樂公主禮數。魏徵不肯。文德皇后聞之大喜。遣中使齎錢二十萬。絹四百匹。詣徵宅。宣令謂徵曰。比者常聞公中正。而不能得見。今論長公主禮事。不許增加。始驗從來所聞。信非虛妄。願公常保此心。美移。

今日喜聞公言。故令持物相賞。公有事即道。勿為形迹也。上嘗罷朝。怒曰。會須殺此田舍翁。后問為誰。上曰。魏徵每廷辱我。后退。具朝服曰。妾聞。主明臣直。今魏徵直。由陛下之明故也。妾敢不賀。上乃悅。

太宗時。隋通事舍人鄭仁基女年十六七。容色絕殊。當時莫及。文德皇后訪求得之。請備嬪御。太宗乃聘為充華。詔書已出。策使未發。魏徵聞其已許嫁陸氏。方遽進而言曰。陛下為人父母。撫愛百姓。當憂其所憂。樂其所樂。自古有道之主。以百姓心為心。故君處臺榭。則欲民有棟宇之安。食膏粱。則欲民無飢寒之患。願境內則欲民有室家之歡。此人主之常道也。今鄭氏之女。已許人。陛下取之不疑。無所顧問。播之四海。豈為民父母之義乎。臣傳聞雖或未的。然恐虧損聖德。情不敢隱。君舉必書。所願持留神慮。太宗聞

之大驚。手詔答之。深自剋責。遂停策使。乃令女還。舊夫左僕射房  
玄齡中書令溫彥博。禮部尚書王珪。御史大夫韋挺等云。女適陸  
氏無顯然之狀。大禮既行。不可中止。又陸氏抗表云。某父康在日。  
與鄭家還往。時相贈遺資財。初無婚姻交涉。親戚並云。外人不知。  
妾有此說。大臣又勸進。太宗於是頗以為疑。問徵曰。聖旨或順旨。  
陸氏何為過爾分踈。徵曰。以臣度之。其意可識。將以陛下同於太  
上皇。太宗曰。何也。徵曰。太上皇初平京城。得辛慶倫婦。稍蒙恩寵。  
慶倫時為太子舍人。太上皇聞之不說。遂入宮。出為高金。其妻  
懷戰懼。常恐不全首領。陸爽以為陛下今雖容之。恐後陰加譴誅。  
所以反覆自陳。意在於此。不足為怪。太宗笑曰。外人意見或當如  
此。然朕之所言。不能使人必信。乃出勅曰。今聞鄭氏之女。先已受  
人禮聘。前出女言之日。事不詳審。此乃朕之不是。亦為有司之過。

授充華者。宜停時。莫不稱歎。上嘗謂侍臣曰。婦人幽閉深宮。情實可憐。  
隋氏末年。求採無已。至於離宮別館。非幸御之所。多聚宮人。此皆竭人  
財力。朕所不取。且灑掃之餘。更何所用。今將出之。任求伉儷。非獨以省  
費息。人亦各得遂其情性。於是後宮及掖庭前後所出三千餘人。  
禮部尚書王珪子敬直尚太宗女南平公主。珪曰。禮有婦見舅姑之義。  
目近代風俗弊薄。公主出降。此禮皆廢。主上欽明。動循法制。吾受公主謁見。  
豈為身榮。所以成國家之美耳。遂與其妻就位而坐。令公主親執巾行盥饋。  
之道。禮成而退。太宗聞而稱善。是後公主下降。有舅姑者。皆遣備行此禮。  
高宗將立武昭儀。召長孫無忌。李勣于志寧及遂良。人或謂無忌當先  
諫。遂良曰。太尉國元舅。有不如意。使上有棄親之譏。又謂勣上所重。當  
進。曰。不可空國元勳。有不如意。使上有斥功臣之嫌。曰。吾奉遺詔。若不  
盡愚無以下見先帝。既入。帝曰。罪莫大於絕嗣。皇后無子。今欲立昭儀。

謂何。遂良曰。皇后本名家。奉事先帝。先帝疾。執陛下手。詔臣曰。我兒與婦。今付卿。且德音在陛下耳。可遽忘之。皇后無他過。不可廢。帝不悅。翌日復言。對曰。陛下必欲改立后者。請更擇貴姓。昭儀昔事先帝。身披帷第。今立之。奈天下耳目。何。帝羞默。遂良因致笏殿階中。頭流血曰。是陛下笏。今立之。奈天下耳目。何。帝羞默。遂良因致笏殿階中。頭流血曰。是陛下下笏。可歸田里。

高宗時。王后之廢。侍中韓瑗雪泣言曰。皇后乃陛下在藩時。先帝所娶。今無罪輒廢。非社稷計。不納。明日復諫曰。王者立后。配天地。奉日月。匹夫匹婦尚知相擇。况天子乎。詩云。赫赫宗周。褒姒滅之。臣謹至此。願卷太息。不圖本朝親見此禍。宗廟其不血食乎。

高宗將以武氏為后。中書令來濟諫曰。王者立后。以承宗廟。母天下。宜擇禮義名家。幽閑令淑者。副四海之望。稱神祇之意。故文王興如關雎之化。蒙被百姓。其福如彼。成帝縱欲。以婢為后。皇統。其禍如此。惟陛下詳察。

上元中。帝多疾。欲遜位武后。中書令郝處俊諫曰。天子治陽道。后治陰德。然則帝與后。猶日之與月。陽之與陰。各有所主。不相奪也。若失其序。上謫見於天。下降災諸人。昔魏文帝著令。帝崩。不許皇后臨朝。今陛下素何欲。身傳後天。后乎。天下者。高祖太宗之天下。非陛下之天下。正應謹守宗廟。傳之子孫。不宜成國。與人以喪厥家。中書侍郎李義琰曰。處俊言可從。惟陛下不疑。事遂沮。

中宗復位。以桓彥範為侍中。上書戒帝曰。不以關雎為始。言后妃者。人倫之本。治亂之端也。故舜之興。以皇英。而周之興。以任姒。桀奔南巢。禍階求喜。魯桓滅國。惑始齊姜。伏見陛下臨朝親政。皇后必死。惟廢上。預聞政事。臣愚謂古王者。謀及婦人。皆破國亡身。傾軛繼路。且以陰乘陽。違天也。以婦凌夫。違人也。違天不祥。違人不義。故書曰。此維之晨。惟家之索。易曰。無攸遂。在中饋。言婦人不得預外政也。伏願上



以社稷為重。今皇后無居正殿于外朝。深居宮掖。修陰教以輔佐天子。景龍中。武平一遷考功。負外郎。時太平安樂。公主各立黨。相詆毀。親貴離間。帝患之。欲命敦和以訪平一。因上書曰。病之在四體者。跡分而易。逐居心腹者。候遠而難治。刑政乖舛。四支疾也。親權猜間。心腹患也。書曰。克明俊德。以親九族。九族既睦。平章百姓。詩曰。協比其鄰。婚姻孔云。是知親族以輯睦為義也。自頃權貴猜防。外和內離。怨結姻婭。疑生骨肉。邀榮之徒。詭獻忠款。膏脣之伍。苟輸讒計。脅肩郎第之中。噤頤媪宦之側。故過從絕。猜嫌構。親愛乖。量與生。積霜成冰。禍不可既。顛悉召近親貴人。會宴內殿。告以輯睦。申以恩勤。斥姦人塞讒路。若猶未已。則捨近圖遠。抑慈示嚴。惟陛下之命。希美其忠切。玄宗欲立武惠妃為后。御史潘好禮上疏曰。禮。父母讎。不共天。春秋子不復讎。示子也。陛下欲以武氏為后。何以見天下士。妃再從叔三

思也。禮。父。廷秀也。皆干紀亂常。天下共疾。夫惡木垂蔭。志士不息。盜泉飛溢。處夫不飲。匹夫匹婦尚相擇。况天子乎。願慎選華族。稱神祇之心。春秋宋人夏父之會。無以妾為夫人。齊桓公誓葵立曰。無以妾為妻。此聖人明嫡庶之分。分定。則窺競之心息矣。今人間咸言右丞相張說欲取立后。切圖復相。今太子非惠妃所生。而妃有子。若一儂宸極。則儲位將不安。古人所以諫其漸者。有以也。遂不果立妃。

憲宗時。學士李絳奏。伏以。聖哲之君。撫馭之要。必順人情。以作事。感天意。以致和。從古以來。其道由此。陛下勵精求理。損已推誠。風動四方。事貞百度。作範來代。掩美前王。後宮之中。人數不少。離別之苦。頗感人心。怨曠之恩。有干和氣。伏冀酌量所要。務放其餘。使其親戚如初。復得官掖。省費。上以表大德。如天之施。下以成群生遂性之樂。道映青史。化洽皇風。敢竭涓塵。庶禔萬一。如蒙聖恩。允許。便請入德音。

後亦更論減放。

翰林學士白居易上奏曰。右伏見大曆已來四十餘載。宮中人數稍久漸多。伏慮驅使之餘。其數猶廣。上則屢給衣食。有供億糜費之煩。下則離隔親族。有幽閉怨曠之苦。事宜省費。物有遂情。頃者已蒙聖恩。量有揀放。聞諸道路。所出不多。臣伏見自太宗玄宗以來。每遇灾旱。多有揀放。書在國史。夫下稱之。伏望聖慈。再加處分。則盛明之德。可動天心。感悅之情。必致和氣。光垂史冊。美繼祖宗。貞觀開元之風。復見於今日矣。

武宗會昌中。李德裕上言。臣等伏見公主上表稱妾李者。伏以臣妾之義。取其賤稱。家人之稱。亦要別嫌。因循舊章。恐未為得。臣等商量今日以後。公主上表。從大長公主以下。並望令稱某邑公主。第幾女。上表。仍不令稱族。所冀臣子之道。因此正名。郡主縣主。亦望准此。

宋仁宗天聖中。太后崩。言事者多暴太后時事。右司諫范仲淹奏曰。太后受遺先帝。調護陛下者十餘年。宜掩其小故。以全后德。帝為詔中外。毋輒論太后時事。初太后遺詔以太妃楊氏為皇太后。參決軍國事。仲淹曰。太后母號也。自古無因保育而代立者。今一太后崩。又立一太后。天下且疑陛下不可一日無母后之助矣。

慶曆中。仲淹為參知政事。上奏曰。臣聞唐武德九年八月十八日詔曰。觀省官掖。其數寔多。憫茲深閉。久離親族。一時減省。各從娶媾。自是官中前後所出三千餘人。又貞觀二年七月二日。太宗謂侍臣曰。婦人幽閉深宮。情實可憫。隋氏末年。求採無已。此皆竭人財力。朕所不取。掃洒之餘。更何所用。於是命尚書右丞戴胄給事中。杜正倫於掖庭西門揀出之。臣不知今來官中人數幾多。或供使有餘。宜降詔旨。特令減放。以遂物性。又省冗費。亦人君盛德之事。可以感動天意。

明道二年將作監丞富弼上奏曰。臣聞右司諫秘閣校理范仲淹以  
上章諫廢后事。貶睦州通判。仍差人押出門。臣不勝驚駭。伏恐陛下  
行於倉卒。未熟思慮。輒敢冒天威。犯斧鉞。一陳愚懇。惟陛下裁察之。  
皇后自居中宮。未聞有過。陛下忽然廢斥。勿議騰頭。自太祖太宗真  
宗撫國凡七十年。未嘗有此。陛下為人子孫。不能遵祖考之訓。而遽  
有廢后之事。治家而尚不以道。柰天下何。許淹為諫官。所以極諫者  
乃其職也。陛下何故罪之。假使所諫不當。猶須會忍。以招諫諍。况仲  
淹所諫。大恹億萬人之心。陛下又縱私忿。不顧公議。取笑四方。臣甚  
為陛下不取也。昔莊憲臨朝。陛下受制。事體大弱。而莊憲不敢行武  
后故事者。蓋賴一二忠臣救護。使莊憲不得縱其欲。陛下可以保其  
傳。實忠臣之力也。今陛下始獲暫安。遂忘舊日忠臣羅織其罪。而譴  
逐之。陛下以萬乘之尊。設廢一婦人。甚為小事。然所損之體。則極大

也。夫廢后謂之家事。而不聽外臣者。此唐文宗臣許敬宗李世勣語。佞  
之辭。陛下何足取法。陛下必欲廢后。但可不納所諫。何必加責以重  
已過。今匹庶之家。或出妻。亦須告父母。父母許然後敢出之。今陛下  
貴為天子。莊憲山陵始畢。墳土未乾。便以色欲之心。廢黜后氏。而不  
告宗廟。是不敬父母也。今陛下舉一事。而獲二過於天下。廢無罪之  
后。一也。逐忠臣。二也。此二者皆非太平之世所行。臣實痛惜之。莊憲  
太后臨朝。以劉從德死。恩典太重。臺諫曹偕古等四人。連名上章極  
諫。莊憲大怒。陛下不得已。遂貶此四人。然心甚惜其去。莊憲纔往。陛  
下立行召命。優與恩獎。復處憲省。偕古雖死。厚加贈典。如此者。蓋陛  
下憐其忠。鯁不避夫禍。難爾。今仲淹所諫。又甚於偕古等所陳。偕古  
等追用。而仲淹黜棄。陛下何所見。前後之異也。况仲淹以忠直不撓。  
莊憲時論。冬仗事。天正君臣之分。陛下以此自擢用之。既居諫列。或

聞累曾宣諭使小大之事必諫無得有隱。是陛下欲聞過失。雖古先  
聖哲之主亦無以過此。今仲淹聞過遂諫。上副宣諭之意而反及於  
禍。是陛下誘而陷之。不知自今後何以使臣。雖日加宣諭。諫臣以仲  
淹為戒。必不信矣。諫臣不諫。大非朝廷之福。今百執事所為皆一司  
一句。雖常才者皆能幹之。是易為也。如仲淹者乃為臣之難能者也。  
今幹一司一局者皆坐取遷陟。立居顯要。而仲淹不惜性命為陛下  
論事。而遠徙外郡。臣恐百辟以此皆務為易者而不為難者也。陛下  
一旦有難為之事。不知何人為陛下為之。居諫官者務要訐直。乃號  
稱職。依違者曠職。今循默者已居顯要。而訐直者尚居散地。苟如是  
不若廢諫官。如不欲廢。即循默者可黜。訐直者可用。請陛下急圖之。  
今天下凶歉盜賊如麻。國用空虛。人心惶擾。姦雄觀此已有窺覷之  
心。陛下當兢兢惕惕。宵衣旰食。日與臣寮講論安天下之計。猶恐不

及。而乃自作弗靖。廢嫡后。遂諫臣。使此醜聲聞於四方。知陛下不納  
諫臣。朝政不舉。則姦雄益喜。以謂中外皆亂。事勢相符。必有變事。臣  
一念至此。心寒骨顛。此自然之兆。固非臣之臆說也。望陛下審思之。  
明察之。廢后已行。雖能悔過。臣願陛下急且追還仲淹。復其諫職。戒  
二過之一。庶乎諫路不絕。朝綱復振。使姦雄不能窺陛下淺深。以杜  
授之慶也。

殿中侍御史段少連等奏曰。臣因義激心。以職獲譴。天地容載。蒙幸  
何深。然理有所未伸。情有所未達。鬱悒之志。敢不盡陳之。初聞非時  
召兩府大臣議皇后入道。一日之內。都下喧然。以為皇后母儀天下。  
固無入道之理。翊日又聞兩府列狀乞降后為淨妃。臣與孔道輔范  
仲淹等。恐詔命一行。難於追復。是以群詣殿閣。上疏而執政。遣使  
臣等不獲面對。止令就中書商量。宰相雖知其誤。然猶責臣翻覆率

易。故道輔仲淹序守外郡。臣等例皆蒙罰。伏以陛下親政以來。進用直臣。開闢言路。天下無不懽忻。一旦以諫官御史伏閣。遽行黜責。中外皆以為非陛下意。蓋執政大臣假天威以黜道輔。仲淹而斷來者之說也。望熟思其事。使讒慝不行。忠邪有別。則天下幸甚。又伏願戒諭自今。有封章宣如故事。密上。毋得群詣殿門對。且伏閣上。雖豈非故事。今遽絕之。則國家復有大事。誰敢旅進而言者。况道輔仲淹。端正敢言。素為姦邪所忌。以言事而黜之。恐姦邪得志。而翔翔方正。豈風而竄伏矣。昔唐陽城王仲舒伏閣。以雪陸贄之罪。崔元亮叩殿陛。理宗申錫之寬。當時稱之。今陛下未忍廢出皇后。而兩府列狀。譴降為妃。諫官御史敢廢伏閣之事。而默默乎。陛下深惟道輔等所言。為阿黨乎。忠亮乎。幸裁赦之。

明儒孝乃陰陽之沴。象天德者君之體也。治陰陽者臣之職也。陛下秉一德。臨萬方。有生之類。莫不浸涵德澤。而氛侵蔽翳。傷差晦明。以累聖德者。由大臣懷祿而不諫。小臣畏罪而不言。臣獨何人。敢貢狂瞽共誠。以秉愛君之心。竊痛陛下履仁聖之具。美之骨鯁之良輔。因成不忍之忿。又稽不遠之復。臣是以瀝肝膽。披情素。為陛下澄清氛。侵蔽翳之累。易曰。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詩云。刑于寡妻。以御于家邦。若然。則君天下。備化本者。必自內而刑外也。非者。二府大臣。忽然晚出。民間喧傳。皇后被譴。而入道矣。又傳降為妃。而離宮。違矣。臣與道輔等。皆在言職。以謂皇后母儀萬方。非有大過。而動搖。則風教陵遲。况聞入道降妃之議。出自臣下。且皇后有罪。出則告宗廟。廢則為庶人。安有不示之於天下。不告之於祖宗。而陰行臣下之議者乎。且皇后以小過降為妃。則臣下之婦。有小過。亦當降

為妻矣。比抗章請對，不蒙賜召，豈非姦邪之人，離間陛下邪？臣等赴中書時，執政之臣備言：皇后有妬忌之行，始議入道，終降為妃。無云有上封者，慮皇后不利於聖躬，故築修高垣，置在別館。臣等播言中外之議，以為未可。願速降明詔，復中宮位號，以安民心。翌日詔出，乃云中宮有過，掖廷具知，特示含容，未行廢黜。置之別館，俾自省循，俟給之間，一切如故。臣未審黜置別館為后，非為妃乎？詔書不言安所取信，伏以陛下立后一紀有餘，而輔臣倉卒以降黜之議，惑於宸聽，措紳循默，無敢為陛下言者。臣所謂氣稜蔽翳，以累聖德者，蓋臣職曠矣。夫皇后動搖有大不可者二：執政之臣獨不念之，且內外臣寮以至戚里，皆萌覬覦之心。或進女口以希選納，或巧事寵愛以結內援，則使陛下惑女色而亂紀綱。紀綱之亂，變故以生，杜援可得安乎？易曰：三人行則損一人，一人行則得其友。斯大不可者一也。陛下舉

事為萬世法，苟因掖廷爭寵，遂行廢后，則何以書史策而示子孫？况祖宗已來，未嘗有廢后之事。詩云：無念爾祖，聿修厥德。斯大不可者二也。臣竊恐姦佞之人，引漢武幽陳皇后故事，以陷惑陛下。且漢武驕奢淫佚之主，固不足踵其行事。而為人臣者，當致君堯舜，豈當致君如漢武哉？今皇后置在別館，必恐懼修省。且陛下仁恕之德，施於天下，而獨不加於中宮乎？古人言曰：一人向隅，滿堂為之不樂。今四方凶年，民有愁嘆。又聞中宮幽廢，何啻滿堂不樂乎？願詔皇后歸宮，復其位號，杜絕非間，待之如初。天地以正，陰陽以和，人神共歡，豈不美哉？陛下苟為邪臣所沮，不行小臣之議，臣恐高宗王后之枉，必見於他日。宮闈不正之亂，未測於將來，惟聖神慮焉。

景祐元年，開封判官龐籍上奏曰：臣前月十一日，曾上封奏為內侍韓從禮等傳美人尚氏教旨，令開封府放免工匠單慶等六人，本行

差違特蒙悉聽科斷韓從禮等及敕下諸司今後宮闈教旨並不得施行中外聞之孰不懽快有以見陛下英斷實九廟無疆之休四海永安之福也臣愚更願陛下使官掖之間上下有序不以恩寵陰啓禍階蠹耗金珠漸困國力通私謁以亂政縱外親而干法上損聖德次紊朝綱實天下幸甚

秘書丞余靖上奏曰臣伏觀景祐元年八月十五日詔敕頃以中闈有虧善道降廢次妃之位仍從別館之居郭氏宜令於外宅居止更不入內美人尚氏令於洞真宮披戴永不入內美人楊氏於別宅安置者此蓋皇帝陛下廣示憂勤擯去聲色割情斷愛以從典禮雖堯舜無以加之天下幸甚又云是又云是之重陰教是宣願厥位以難虛必惟賢而是擇將行聘納式助祭嘗臣謹按春秋君舉必書以示後嗣固當謹用存規法切以莊獻明肅皇太后預聞朝政託在母

儀保佑聖躬安固宗社欽奉慈旨備盡孝誠先太后登遐方踰祥練陛下雖行易月之制而心喪未除古者三年之喪自天子達于庶人其禮一也所有納后之禮乞候先太后服紀闋日然後審選世闋登進賢淑興理內教統領六宮必允衆望始議策立不宜頻有改易以駭四方乃陛下孝治天下之本也昔者魯文公居喪納幣以娶夫人春秋非之公羊傳曰娶在三年之外此何諷也曰三年之內不圖婚也是皆孔子書之以為世法伏望陛下謹茲舉措以示後代稍履其期則臣縫紉之願也

慶曆元年孫沔上奏曰臣聞虞舜治家而兩麓姬文制寡而御邦周南歌關雎之德仲尼刪詩著為三百篇之首魯史先經以紀元妃立明直書為十二公之始易以風火出為家人之象言號今之行乎外由中正而明于內非嚴風火之感則難以正于家矣禮云身備而家

齊家齊而國治。國治而天下平。王政之本。基乎此矣。是知先聖懼昵情之為患而立法於將來者也。恭以皇帝陛下。仁深博博。明達匪隱。好善無厭。從諫弗拂。紹三朝之謨訓。躬萬幾之憂勤。時食在念。將二十年。雖古之聖帝明王。致志行事。無以過也。今朝無專權之臣。上無失道之事。然而陰陽未和。災變未息。法令不行。恩威不著者。豈治內之道有所未至歟。臣不欲迂闊引喻前古。願以聞見五事而陳之。若以言獲罪。臣之職也。伏以中宮正位。德配至尊。治陰教為天下母。三妃九嬪。世婦御妾。上下分統。無使僭差。百世不易之論也。伏自景祐以來。三黜寵闈。兩犯宸扆。蓋所起幽微。不勝恩遇。身貴則性悍。福極則患生。退屏繼跡。喻僭如舊。苟不建立嚴制。竊恐漸生厲階。昨見上元嘉節。內庭出遊。美人才人多不隨從。飛蓋蔽景。流車激霆。各崇華衛。分道爭行。眾目所觀。此非所以示外而垂範者也。臣乞今後貴品

嬪御等。並令脩備禮節。戒約奢侈。常隨皇后出入。不得各排儀衛。輒自矜越。仍乞選擇端嚴。近上夫人一兩員。立為官師。以佐內則。所冀上下有別。而中外不惑矣。竊以宮政之設。內職是先。尚書侍御。司記典言。一百二十人。則為大備。故先朝之數。侍史不過五百人。俸給止于千二十貫。皆有紀律。不甚奢盈。今聞十倍增人。已踰二三千。十倍添俸。或至二十萬。私身養女。數復過之。百司供億。簿書可知。一歲之中。所用何極。非所以示節儉也。臣乞取索宮中諸院官人。及私身養女。都大數目。呈取進止。若非遊幸之所。宜令檢勘。合用人量留外。並放歸本家。任從其便。請給之數。見在者。宜即減其半。此所以消幽曠之氣。而省財廩之費也。竊以內侍之職。最為親近。宣傳國命。出納王言。常行抑制。尚或騰陵。今遷秩不踰年。賞賜無虛日。甲第連坊。名園接畛。玉帛盈於後房。絲竹聞於別院。官專祿厚。職重員多。若不立之



儀式必恐冗於寵榮。臣欲乞御藥依舊只用二員。御帶押班都知並乞選擇謹重公嚴動畏舊有心力者充。三年一選。官不許非次改轉。未有嗣者。今養蔭一子。則上無久貴之人。下有進身之路。亦一代之永利也。竊以勾陳九重。華蓋萬乘。垣直太室。庭儼雲龍。非滌嚴不為尊。非禁戒不為備。闌入則抵罪。誤至則伏誅。使內言不出於閫。外言不入於閫。所以防未然而限中外也。今上之起居言語。衆無不知。惟消宴遊外無不傳。內降斜封。垣夷若道。免刑要賞。響應如神。皆由左右之人。出入為地。通臣頗邪。能伺動靜。迎合巧中。率用斯道。若不早辨以防微。竊恐長姦而忽變。臣欲乞應合入內及聽喚中人並用五十以上十五以下者。諸宮院子。須限七十以上。分定番次。上下不得參雜。出入仍令內東門司專以點檢。其暗祗候非優人及公主院擔子官。各放歸本營。所有內道場乞今後斷絕。此則整肅於宸庭。足以

輝光於史牒。竊以王者所須。歲終不會。此天下之財。天子用之。有司不得而吝也。其或出納不謹。支費不節。豈可容姦。不詰其敝。今御寶憑由司內東門劄子。取諸庫犀玉金銀錢帛一歲僅三百餘萬貫。但有入內之名。不知所用之處。此數既多。不可悉記。昨聞胥吏偽取庫金三十兩抵法。况御寶是中禁所掌。外人何計而詐得之。竊恐前後妄用。非此一吏也。乞差不干礙公幹。有心力臣寮置司。將寶元後來無御寶憑由。及內東門劄子。取左藏庫等金銀犀玉錢帛大數對簿。帳及謝恩表狀。造作文曆。并內藏庫亦自寶元後來內中支使金寶錢帛都數。逐件磨勘。即見無涯費用。積久欺弊。仍乞今後諸宮閣凡有取索。出到憑由劄子。先下內侍省。都知入內覆奏。然後置簿抄上。番換通簽正牒。下諸庫藏方得支官物。不得直行取索。或更別設關防。節減用度。亦經久之利也。此五事者。實政教之本。源昇平之基業。

也。中宮正。則內宰之制行于六宮。而寵嬖不犯於上矣。宮禁嚴。則中  
閫之事絕于眾口。而朋黨不結于外矣。宮人不減。則用度不給。怨曠  
以感陰陽之沴矣。內侍不禁。則威柄不一。引薦以來邪佞之類矣。御  
寶不嚴。財貨不計。則盜詐公取。而無慮矣。噫。息能勝威。既可消正。甘  
言令色。遜于志。先意希旨。會其事。仁愛浸深。忍情難決。非至聖至明  
不可免也。伏望皇帝陛下。以公道制私情。大日月之輝。發雷霆之既。  
柔媚不干于聰明。愛倖盡決于道義。則何患天下之不治哉。書曰。威  
克厥愛。允濟。易曰。揚于王庭。剛決柔也。傳曰。振也。怒焉得剛。非用天  
之剛。健中正。則於斷也難矣。今吳賊侵軼西鄙。攻守臣未敢進一策。  
蓋儒者不知兵。不可預言也。若大臣盡心。諸將用命。恐亦未為大志  
也。夫手足之疾。侵於皮膚。積為瘡痍。發于指掌。未有所損也。心腹之  
疾。迫於膏肓。墮為癰疽。潰于頭目。不可卒救也。此五事措置得宜。則

有無窮之禍。此五事因循弗舉。恐為不測之慮。履霜至于堅冰。然大  
在於積薪。非一朝一夕之故也。惟斷之在不疑。行之恐不及。動無失  
機。間不容髮。則百世之利。萬方之幸。此皆陛下家事。非人臣所得及  
也。至於政教之綱紀未舉。輔相之心德未同。朋黨之邪正未分。著位  
之材愚未辨。進賢難於起死。去佞過於拔山。法令撓於親。恩賞及於  
濫。豈不謂根葉於內。而斤斧不施者乎。若聖人一慮及此。則庶事自  
正。其條例悉數之名。俟聰明聽然其說。異日為陛下言之也。臣素非  
博識。惟盡愚誠。不歷詆於羣公。不專攻於上德。但慮切真。速怨責權。  
不能保身。貽憂老母。至於事君之心。則無所愧矣。伏望乙夜之餘。再  
賜詳覽。幸甚。

沔又奏曰。臣伏見芳林園南宅。見安故豫王靈輿。至三月初三日。方  
行攢殯。諸官真酌慰禮已畢。今見大內車蓋出入。朝暮往還。非全痛

成之情頗涉朋遊之便。逍遙窺覘。僕御喧譁。禁士縱欲。嚴呵。官人難於檢察。誠為隱暗。亦合防微。伏恐姦細乘時。駭機竊發。人之所忽。事不可知。伏諒陛下以苦切在中。周思未及。臣叨司視聽。頃至達聞。欲乞指揮。故豫王本宮人。在彼祗候朝夕。祭奠餘並止節。勿令輒出。深為利便。

二年。知諫院歐陽脩上疏曰。臣近風聞禁中。因皇女降生於左藏庫。取綾羅八千匹。染院工匠當此大雪苦寒之際。敲冰取水。染練供應。頗甚艱辛。臣伏思陛下恭儉勤勞。愛民憂國。似此勞人枉費之事。必不肯為。然外議相傳。皆云見今染練未絕。臣又見近日內降美人張氏親戚恩澤太頗。臣忝為諫官。每聞小有污損聖德之事。頃合力言。難避天譴。臣竊見自古帝王所寵嬪御。若能謹儉柔善。不求恩澤。則可長保君恩。或恣意驕奢。多求恩澤。則皆速致禍敗。臣不敢遠引古

事。只以今宮禁近事言之。陛下近年所寵尚氏楊氏余氏苗氏之類。當其被寵之時。驕奢自恣。未早裁損。及至滿盈。今皆何在。况聞張氏本良家子。昨自脩媛退為美人。中外皆聞。以謂與楊尚等不同。故能保寵最久。今日一旦宮中取索頓多。恩澤日廣。漸為奢侈之事。以招外人之言。臣不知陛下欲愛惜保全張氏。或欲縱恣而致之。若欲保全。則須常令謙儉。不至驕盈。臣料八千匹綾羅。必非張氏一人獨用。不過支散與眾人而已。乃是枉費財物。盡與眾人。至於中外譏議。則陛下自受。以此而言。廣散何益。昨正月一日。曹氏封縣。至初五日。又封郡君。四五日間。兩度封拜。又聞別有內降。應是疎遠親戚。盡求恩澤。父母因子而貴可矣。然名分亦不可太過。其他疎遠皆可減罷。臣謂張氏未入宮之前。疎遠親戚名皆何在。今日富貴。何必廣為開。人自招誘議。以累聖德。若陛下只為張氏計。亦宜如此。况此事不獨

為張氏。大凡後宮恩澤太多。官中用度奢侈。皆是污損聖德之事。繫於國體。臣合力言。伏望聖慈。防微杜漸。早為裁損。

皇祐三年。知諫院包拯上奏曰。臣竊聞舊開鑿鋪進納。授官人李縵。男與故申王宮承俊為親。將就婚。中外傳聞。莫不駭愕。檢會御史臺編敕節文。應皇屬議親。並令具門閥次第。委宗正寺官審覆。頃的。是衣冠之後。非闕冗庸賤之伍。富商大賈之門。差涉不實。會赦不原。其罪。仍仰押彈之官。常加未聽許為親。其李縵男。正礙備制。竊以伉合之序。貴於匹敵。氏族之選。屬在名勝。蓋禮教之重。所宜謹嚴。人地之華。必資參擇。按李縵闕冗之餘。軒裳所絕。鄉緣進納。已濫寵恩。豈可更冒瀆國婚。塵鄙公族。使天文之貴。下偶非類。汨紊彝制。虧損朝美。臣請罷其婚姻。別求德閥。仍乞申命有司。今後國親。並須依敕選定。四年。知諫院范師道。上奏曰。臣聞禮以制情。義以奪愛。常人之所難。

惟聰明睿哲之主。然後能之。近以官人數多出之。此盛德事也。然而事有繁風。化治亂之大。而未經留意者。臣敢為陛下言之。竊聞諸閤女御。以周董育公主。御寶白制。並為才人。不自中書出詔。而掖廷覲覲。遷拜者甚多。周董之遷可矣。女御何名。而遷乎。才人品秩既高。古有定負。唐制止七人而已。祖宗朝。宮闈給侍。不過二三百人。居五品之列者。無幾。若使諸閤皆遷。則不復更有負數矣。外人不能詳知。止謂陛下於寵幸。大過恩澤。不節爾。夫婦人女子。與小人之性同。寵幸過。則瀆慢之心生。恩澤不節。則無厭之怨起。御之不可不以其道也。且用度太煩。湏索太廣。一才人之俸。月直中戶。百家之賦。歲時賜予。不在焉。况誥命之出。不自有司。豈盛時之事耶。恐斜封墨敕。復見於今日矣。

張方平上論曰。臣聞禮始乎大婚。詩首於關雎。易曰。正家而天下定。

故帝嘗之立四妃。虞舜之嬪二女。塗山配禹。簡娥啓高。周自古公王季。姜任太姒。世德相載。故文王刑于寡妻。以御于家邦。夫三代之制。后妃嬪御。皆所以助釐陰教。贊成內治。間外之事。非所預聞。自秦并后。始攝朝事。以弟魏冉當國任政。故范曄以為秦獨有穰侯。天下不知有王也。及漢呂氏。因惠帝之早世。乘間挺起。干據帝座。陰陽錯位。根幹倒植。末塗淪漬。幾遷運曆。孝成即祚。委政王氏。皇緒中微。正統三絕。外家昌大。執權四世。而東朝壽考。為之宗主。至于新莽。遂盜神器。逮乎東京。孝安之後。外立者四帝。臨朝者六后。地深帷帳。禮間外朝。莫不銜柄歸於父兄。詔令專於閹寺。於是有利幼之幸。忌賢之難。邪謀陰策。以圖自固。匪人乘間。又牽牛而蹊田。正士悼心。息投鼠而忌器。害家凶國。濫觴有漸。近如唐時。太帝孝和。武韋之亂。廟社危絕。僅續如絨。春秋之義。君子大居正。雖嗣王繼曆。幼冲纘服。而猶朝政

總聽乎冢宰。師傳保乂乎上躬。則阿衡專美於有商。周公勤勞乎王家。其人也。故三代之道。無后妃預政之理。漢自諸呂之亂。大臣議所立。而先擇外家之賢者。以定大計。故孝文之入繼。抑由薄氏仁良之故。及武帝機識超遠。深謀獨斷。顧命金霍。克隆基圖。誠雄傑英主哉。魏文帝鑒東京之覆轍。立後世之長緒。亦嘗作為戒誓。其事可法。夫六宮之位。稽諸昏義。則有三夫人。九嬪。一十七世婦。八十一女御之數。其在周禮。則世婦女御職存。而數闕。蓋明君子不苟於色。有婦德則擇以充位。無則闕之矣。自姬室衰陵。諸侯僭縱。秦併六國。遷其後宮。恣用汰心。益崇爵號。漢自文景。務循儉德。奕世累盛。而至武元。選納益廣。慶幸用煩。至乃掖庭三千。增級十四。是以人君耽娛佚之樂。起驕怠之惑。倦勤廢政。亂是用長。唐景龍之孽。天寶之敗。是皆始於女德也。夫其初。皆恃當世之平寧。因天下之全盛。罔思生民作業之

勞不念四方惟正之供。沉溺留連。漸至蠹弊。女謁干乎主度。其微竊  
手事權。習歲以淫費而耗盡。賞刑以私昵而謬濫。百禍當日。垂鑒後  
人。良可夷也。是故考歷代治亂之迹。覽彤史得失之論。擇善遺失。可  
舉而言。若夫戒慎失政之方。保全外戚之道。則莫若賦之祿。而使就  
第教之學。而使循禮。傳之以儒雅。篤行之士。而絕其便僻。險偽之交。  
示之以恭讓。儉德之賞。而懲其慢游。僭汰之好。以義節之。是謂寵之。  
以恩。驕之。是謂禍之。梁竇無咍。類於漢。武韋不遺育於唐。是可戒矣。  
若夫體乾坤之法。正閨闈之治。則莫若登選良姓之種。採納衣冠之  
緒。屏卑賤之妖色。斥猥微之淫行。叙進婉順之德。崇近清閒之性。兩  
露均施。照臨無頗。以實昊天悠久之無疆。以取文王百斯之善慶。若  
夫保邦求理之法。節用安人之善。則莫若省其品號。審虛授之廩祿。  
放其游冗。節使費之羞服。裁用度以寬民力。息曠怨以除沴氣。是故

治世賢王之脩身正家。愛經國之道。莫先於此也。已謹論。

六年。翰林學士胡宿上奏曰。臣今月二十一日。草福康公主特進充  
國公主制。竊聞議行冊禮。然於事體頗有未便。祖宗以來。公主長主。  
未有行此禮者。昔漢明帝封皇子。悉半諸國。明德馬皇后曰。諸子食  
穀。縣亦已儉乎。帝曰。我子豈敢與先帝子等也。唐貞觀中。太宗長樂  
公主將出降。帝命有司資送。倍於永樂公主。魏徵曰。不可。引漢明帝  
之言為對。且曰。天子姊妹稱長公主。加長字。是有所尊。崇或可。情有  
淺深。無容禮相踰越。太宗然其言。入告長孫皇后。后遣使賜徵金帛。  
陛下即位以來。累曾進封楚國魏國二大長公主。亦不曾行冊禮。今  
施於充國公主。是與大長公主相踰越。無以貴主之故。賢妃亦蒙殊  
典。有旨令進給告。不行冊禮。是母子之間。一行一不行。禮意尤不相  
稱。書於史冊。後世將有譏議。必謂陛下偏於近情。虧聖德之美。臣願

陞下采漢明之言。開文皇之聽。遵祖宗舊典。如國朝公主。嘗行此禮行之。粗且無嫌。如其不。曾則宜且罷。臣以陛下好忠諫。納至言。臣職在論思。不敢緘默。

知諫院司馬光上奏曰。右臣近聞有聖旨。令口前管句充國公主宅內臣二人復還本宅。臣與楊畋龔鼎臣同有論列。以為非宜。未蒙允納。臣聞父之愛子。教以義方。弗納於邪。公主生於深宮。年齒幼穉。不更傳姆之嚴。未知失得之理。臣謂陛下宜導之以德。約之以禮。擇淑慎長年之人。使侍左右。朝夕教諭。納諸善道。其有恃恩任意。非法邀求。當少加裁抑。不可盡從。然後慈愛之道於斯盡矣。此二人嚮在圭第。罪惡山積。當伏重誅。陛下寬赦。斥之外方。中外之人。議論方息。今僅數月。復令召還。道路籍籍。口語可畏。殆非所以成公主肅雍之美。彰陛下義方之訓也。臣實憤懣。為陛下惜之。伏望聖慈。察臣愚忠。遣

止前命。無使四方指目。以為過舉。虧損盛德。非細故也。

七年。光又奏曰。臣先曾上言。為前管句充國公主宅內。臣等過惡。至太乞不召還。近聞傳宣入內。內侍省令押上件內臣梁懷吉赴公主宅。依舊句當。外議誼諱。無不駭異。臣聞太宗皇帝時。姚坦為充王宮翊善。王有過失。坦輒盡言諫正。王及左右皆患之。左右教王詐疾。踰月不朝。太宗甚憂之。召王乳母入宮。問王起居狀。乳母曰。王本無疾。但以翊善姚坦檢束太嚴。王舉動不得自由。鬱鬱成疾耳。太宗怒曰。朕選端士為王僚屬。固欲導王為善。今既不能納用。規諫而又詐疾。欲使朕逐去正人。以求自便。其可得乎。且王年少。不知出此。皆汝輩教之耳。命梓至。後園杖之數十。召坦慰勉之。太宗非不愛其子也。誠以愛之。則莫若納之於善。若縱其所欲。不忍謹誨。適所以害之也。齊國獻穆大長公主。太宗皇帝之子。真宗皇帝之妹。陛下之姑。於天下

可謂貴矣。然獻穆公主仁孝謙恭。有如寒族。奉李氏宗親。備盡婦道。愛重其夫。無妬忌之行。至今天下稱婦德者。以獻穆公主為首。獻穆公主豈不自知其身之貴哉。誠以貴而不驕。然後能保其福祿。全其令名。故也。臣謂陛下教子以義。宜以太宗皇帝為法。公主事夫以禮。宜以獻穆公主為法。則風化流於四方。聲譽施於後世。今陛下曲徇公主之意。不復裁以禮法。使之無所畏懼。陷於惡。恣情任性。以邀君父。憎賤其夫。不執婦道。將何以形四方之風。垂來世之則。易曰。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凶。此言家道尚嚴。不可專用恩治也。伏望陛下斥逐梁懷吉等。復歸前來貶竄之處。其公主左右之人。欲使陛下召還梁懷吉等者。皆教導公主為不善之人也。恣宜治其罪而逐之。別擇柔和謹愿者。以補其缺。仍戒教公主。以法者。天下之公器。若屢違詔命。不遵規矩。雖天子之子。亦不可得而私。庶幾有所戒懼。率循善道。可以永保福祿。不失善名。不然。眾人所云。甚可畏也。

英宗即位。初。侍御史司馬光乞放宮人。劄子曰。臣伏見前代帝王。升遐之後。後宮下陳者。皆放之出宮。還其親戚。所以遂物情。重人世。省浮費。遠嫌疑也。竊惟先帝恭儉寡欲。清約執禮。後宮侍左右。承寵渥者。至少。而饗國日久。歲增月積。掖庭之間。冗食頗眾。陛下以哀恤之初。未忍散遣。今山陵祔廟大禮。俱畢。臣愚謂宜舉前代故事。應先帝後宮。非御幸有子及位號稍重。并職掌文書之人。其餘皆給與粧奩。放遣出外。各令歸其親戚。或使任便適人。書之史冊。亦聖朝一美事也。

光又奏曰。臣聞王化之興。始於閨門。故易基乾坤。詩首關雎。前世皆擇良家子。以充後宮。位號等級。各有負數。祖宗之時。猶有公卿大夫之女。在宮掖者。其始入宮。皆頊年十二三以下。醫工診視。防禁甚嚴。



近歲以來。頗陳舊制。內中下陳之人。競置私身。等級寢多。無復限極。監勒牙人。使之雇買。前後相繼。無時暫絕。致有軍營井市。下俚婦女。雜處其間。不可辨識。此等置之宮掖。豈得為便。臣嘗念此。不勝憤惋。今陛下即位之初。百度惟新。嬪嬙之官。皆闕而未備。臣謂宜當此之時。定立制度。依約古禮。使後宮之人。共為幾等。等有幾人。若未足之時。且虛其負數。既足之後。不可更增。凡初入宮。皆須幼年。未適人者。若求乳母。亦須選擇良家。性行和謹者。方得入宮。傳之子孫。為萬世法。此誠治亂之本。禍福之原。不可以為細事而忽之。

光又上皇太后疏曰。臣聞聖人之德。使四海之外。編戶之民。皆輻湊而歸之。如孝子之奉父母。其故何哉。推仁愛惻怛之誠。以加之也。故詩云。愷悌君子。民之父母。夫四海至遠也。編戶至微也。誠之至也。猶可以為之。父母况閨門之內。血氣之親乎。昔漢明德馬皇后無子。明

帝使養賈貴人之子。坦以為太子。且謂之曰。人不必自生子。但患愛養不至耳。后於是盡心撫育。勞悴過於所生。及明帝崩。太子即位。是為章帝。章帝亦孝性淳篤。恩性天至。母子慈愛。始終無纖芥之間。前史載之。以為美談。恭惟仁宗皇帝。愛繼嗣之不立。念宗廟之至重。以皇帝仁孝聰明。選擇於宗室之中。使承大統。不幸踐祚數日。遽嬰疾疹。雖殿下撫視之。慈無所不至。然醫藥不精。藥石未效。竊聞鼻日疾。勢稍增。舉措言語。不能自擇。左右之人。一一上聞。致殿下以此之故。不能堪忍。兩宮之間。微相責望。羣心憂駭。不寒而慄。方今仁宗皇帝新棄四海。皇帝久疾未平。天下之勢。危於累卵。惟恃兩宮和睦。以自安。如天覆而地載也。豈可效常人之家。爭語言細故。使有絲毫之隙。以為宗廟社稷之憂哉。臣是用日夜焦心。隕涕側足。累息。寧前死而盡言。不敢幸生而塞嘿也。伏以皇帝兩則仁宗同堂兄之子。外則殿

下之外甥壻。自童幼之歲。殿下鞠育於宮中。天下至親。何以過此。又仁宗立。以為皇子。殿下豈可不以仁宗之故。特加愛念。包容其過失耶。况皇帝在藩邸之時。以至踐祚之初。孝謹溫仁。動由禮法。况殿下所親見而明知也。苟非疾疹亂其本性。安得有此過失哉。夫心者神明之主也。若其有疾。則精爽迷亂。真然無知。言語動作。不自省記。不識親疎。不擇貴賤。此乃有疾者之常。不足恠也。殿下聰明睿智。天下之理。無所不通。豈可責有疾之人。以無疾之禮邪。今殿下雖日夕憂勞。徒自困苦。終何所益。以臣愚見。莫若精擇醫工。一二人。以治皇帝之疾。旬月之間。察其進退。有效。則加之以重賞。無效。則威之以嚴刑。未愈之間。但宜深戒左右。謹於侍衛。其舉措語言。有不合常度者。皆不得以聞。庶幾不增殿下之憂憤。殿下惟寬釋聖慮。和神養氣。以安靖國家。綱紀海內。俟天地垂祐。聖躬痊復。然後舉治平之業。以授之。

不亦美乎。古之慈母。有不孝之子。猶能以至誠惻隱。撫存愛養。使之內愧。知非。革心為善。况皇帝至孝之性。秉之於天。一旦疾愈。清明復初。其所以報答盛德。豈云細哉。臣之愚慮。苦言盡此而已。乞殿下更賜裁擇。臣光昧死。再拜上疏。

治平元年。光又上皇太后疏曰。去歲仁宗皇帝捐棄萬方。皇帝嗣統之初。憂哀感疾。殿下念社稷之重。同聽庶政。以安群情。今聖體復初。四方無事。殿下推而不居。自取安逸。動靜之節。無不合宜。率土臣民。孰不稱頌。臣不自量度。欲成殿下之全美。猶以螢燭之微明。仰禪日月之盛光。伏惟殿下稍寬其罪。而終聽其辭。臣竊以治家之道。貴賤雖殊。人情一也。嘗觀天下士民之家。其長幼群居。長者或惡。意不備。衣食不豐。幼者或容貌不恭。語言不遜。心幼者孝恭而不怨。長者慈惠而不責。則上下雍睦。家道以興。若幼者以為怨。長者以為責。則上

下乖離家道以衰其始相失也甚微而終為禍也甚大又加以說人間之於是乎有父子相疑兄弟相疾亂虐並興無所不至者矣凡閨門之內子婦有以孝恭之心至者則尊親當歡然以慈愛之心接之若其有過則當以忠厚之心教之教之備矣而猶不聽則雖責之可也罪之可也及其既改則又當復以歡心接之不可以一忤顏色而終身惡之遂不可解謝也故骨肉之間有威怒而無憎疾有詰責而無猜忌此自古聖人所以御其親之道也臣竊惟皇帝皇后於殿下兼內外之親幼蒙保育今日為萬民父母享天下富貴孰云非殿下之力臣謂殿下固宜撫存愛念情同所生周旋保護以終大惠不可偶以纖芥之失遂蓄久長之怒棄生成之厚恩取踈絕之深怨愚智所同知也皇帝去歲得疾之時禮貌言辭誠有可疑得罪於殿下者臣固已嘗言於殿下云不可責有疾之人以無疾之禮也凡醉而有

過醒猶可赦况有疾之人不自省知本非意之所欲為豈可追數以為罪咎耶皇后自童孺之歲朝暮游戲於殿下之懷分甘哺果俯循煦嫗有恩無威今既正位中宮得復奉膳羞盥悅以事殿下其意恃昔日之愛不自踈外猶以童孺之心望於殿下故或有所求頃亦時滿意則愠懟怨望不能盡如家人婦姑之禮殿下雖怒之責之固其宜也誰曰不可但事過之後殿下若遂棄之不復收恤憎疾如仇讎則臣以為過矣臣在闕門之外無由知禁庭之事竊聞道路之言未詳虛實皆言近日皇帝與皇后奉事殿下恭勤之禮甚加於往時而殿下遇之太嚴接之太簡或時進見殿下雖賜之坐如待踈客語言相接不過數句頃臯之間已復遣去如此母子之恩如何得達婦姑之禮如何得施所以使之疑惑恐懼不敢自親者蓋以此也臣竊惟殿下母儀天下踰三十年柔明之譽洽于中外皇帝龍潛藩邸進德

脩業。仁聖之望。先于遠邇。先帝以至公大義。選賢建詞。海內之人。皆謂繼統之日。慈孝之風。必自家刑國。誠不意閭巷之民。忽有今茲異論。推其本原。蓋由皇帝遇疾之際。宮省之內。必有讒邪之人。造飾語言。互相間構。一則欲詐效小忠。以結殿下之知。僥求祿利。二則自知過失。素多畏嗣君之嚴。有所不容。三則欲竊弄權柄。惡長君聰明。使已不得自恣。是以日夜闕規。拾撮絲毫之失。無不納於殿下之耳。殿下雖至聰哲。不能無疑。雖至仁慈。不能無怒。皇帝以剛健之性。屈於衆口。無以自伸。能不憤也。遂使兩宮之間。介然相失。久而不解。流聞于外。致朝野之士。有竊議其是非者。深可惜也。今天誘其衷。殿下濬發慈旨。卓然遠覽。舉天下之政歸之皇帝。此乃宗廟之靈。生民之福。然竊料讒邪之人。心如沸湯。愈不自安。力謀離間。彼皆自營一身之私。非為國家與殿下之計也。臣願殿下深察其情。勿復聽納。斥遠其人。勿置左右。召諭皇帝。以嚮來紛紛。皆此屬所為。自今以後。母子之間。當坦然無疑。皇帝必涕泣拜伏。感激推謝。然後兩宮之歡。皆如舊。凡皇帝皇后進見之際。殿下宜賜以溫顏。留之從容。來往無時。勿加限絕。或置酒語笑。與之欣欣相待。一如家人之禮。如此則殿下坐享孝養。何樂如之。心平氣和。眉壽無疆。國家又安。內外無患。名譽光美。垂於無窮。與其信任讒慝。猜防百端。終日戚戚。憂憤生疾。國家不寧。禍亂橫生。譏謗之言。流於後世。二者得失。相去遠矣。且殿下既能以祖宗之業付皇帝。又能以大政授之。而獨於恩禮之際。終不能豁然而心息怒。其故何哉。方今宮闈之中。殿下骨肉至親。止於皇帝。皇后長公主及皇子公主數人而已。其餘皆行路之人。於殿下何有若親者。尚不可結以恩信。猜而遠之。則踈者獨肯愛殿下。顧遇盡其死力。終始無貳乎。夫貴莫貴於為天子之母。富莫富於受四海之養。

奏言卷之七  
二十七

今殿下有此富貴而不能自樂。親其所可踈。踈其所可親。使愛恩之  
子。婦彷徨而不自安。踈踏而不敢進。雖內懷反哺之心。而無以施展  
臣竊為殿下惜之。臣父子皆蒙先帝大恩。擢於常調之中。置之侍從  
之列。心非木石。豈能暫忘。今先帝晏駕之後。臣唯不避死亡。以進忠  
直之言。庶幾殿下母子和悅。國家安寧。是臣所以為報効也。不勝區  
區激切之誠。展布以聞。惟留神幸察。臣光昧死。再拜上疏。

侍御史傅堯俞上奏曰。臣聞志於大者。必遺其細。善乎始者。當圖其  
終。夫惟識小大之當。迺不惑於衆人之論。全始終之分。故能成高世  
之德。恭惟殿下。佐佑先帝。母儀萬方。世謂雖明德長孫。不可瞻望。盛  
烈。可謂善其始矣。當先帝晚歲。國本未定。殿下竭誠贊翊。援皇帝於  
藩邸。以繼大統。是挈四海而手維之。其功力可勝道哉。及再降詔書。  
權同機務。內則調護聖神。有勿藥之喜。外則撫鎮夷夏。有泰山之安。

若少留意以圖其全。則高世之德。具矣。定策安宗。廟為國家建不拔  
之基。而收之以靜退。成就其盛德。以取高於萬世者。大業也。捨此皆  
瑣末細微。固可以脫然遺之矣。伏望以四月九日元降旨。揮施行。遂  
還政事。燕處清禁。從容以就天下之養。身受無前之寵。名。家享不貲  
之盛福。全具衆美。纔一言之易耳。况始諭外廷。候皇帝康復日。今天  
體清豫。漸親萬機。不能知殿下之深者。安得無惑。惟殿下積行累功。  
於數十年間。其勤已甚。儻始終之際。微有不全。他日雖復痛惜。何所  
及哉。不審殿下何憚於此。而憚一言之易。以全大德。而釋羣疑也。如  
前世善惡是非。殿下宜講磨已熟。臣所以懇懇為言者。顧今朝廷之  
體非便。而無益於殿下。且慮左右之人。不深惟大體。務為姑息之愛。  
因循浸久。將累盛德。臣輩不言。實負殿下。至於佞者。騰造異端。解釋  
疑似。不可不察。伏惟亮臣悃情。斷之於心。則天下幸甚。

三年。殿中侍御史范純仁奏曰。臣伏聞皇太后手書。追尊濮王為皇夫人。為后。陛下已降敕命施行。竊以追崇濮王之事。始因中書不正之謀。陛下謙慎未行之間。聞皇太后曾降手書。切責政府。因此權器。今皇太后復降命令。追崇為皇。始末不同。天下將何取信。况皇太后自徹簾之後。深居九重。未常預聞外政。豈當復降詔。今有所建置。蓋是政府臣僚。苟欲遂非掩過。不思朝廷禍亂之源耳。且三代已來。未嘗有母后詔。今施於朝廷者。自秦漢已後。母后方預幼主之政。自此權臣欲為非常之事。則必假母后之詔。以行其志。往往出於逼脅。而天下之心。卒知事由權臣。今陛下以長君臨御。于茲四年。萬機之務。當出宸斷。內奉慈闈。惟宜竭仁孝之誠。盡四海之養而已。豈須更煩房闈之命。參紊國章。一開其端。流弊極大。異日或為權臣矯託之地。甚非人主自安之計也。伏望陛下深察臣言。追寢前詔。凡繫濮王典禮。

陛下自可采擇公議而行。何必用母后之命。施於長君之朝也。臣方待罪于家。自侯誅竄。而區區之誠。不能自己者。尚冀一悟明主之聽。以安宗社。臣雖萬死。亦復何恨。

四年。知諫院楊繪上奏曰。臣竊聞內人京氏者。曾在仁宗朝為御侍。後出嫁許宗賢。近已聽離。却召入內者。臣竊以文武之政治於衽席。家人之道。循於近小。而况已經從良。豈可復塵於禁掖哉。伏乞放之於外。以清物議。

治平間。右庶子韓維上言曰。臣累日以來。傳聞禁中。汎至諸臣之家。為穎王擇妃。審如此者。臣竊以為非便。臣聞夫婦者居室之大倫。將以正家。則承宗事。以繼萬世之嗣。故禮之用。惟婚姻為兢兢。兢兢者。慎之至也。坊記曰。諸侯不下漁色。故君子遠色。以為民紀。此言諸侯不得自於其國。網取容色。若捕漁然。所以推遠女德。為民之紀法也。

伏以皇子穎王孝友聰明。動履法度。方嚮經學。以觀成德。今卜族授  
室。其繫尤重。臣愚以為宜從選勳望之家。慎擇淵哲之媛。考古納采  
問名之義。以禮成之。不宜苟取華色而已。近世簡棄禮教。不以為務。  
婚娶之法。自朝廷以及民庶。蕩然無制。故風俗陵靡。犯禮者衆。賢士  
大夫。未嘗不發憤嘆息。竊幸國家有以振之。今陛下始初清明。為元  
子求婦。而事出苟簡。殆非所以矯世厲俗。反之雅正。且無以示穎王  
使知室家之道。在德而不在色也。傳稱允物足以移人。詩詠淑女幾  
以配上。此誠智士仁人見微知終。遠覽禍福之原。為後世戒也。陛下  
不可不加聖意焉。臣獲侍宸陛。且官王府。苟益萬一。不敢不言。干冒  
天威。臣無任惶懼激切之至。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七十四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七十五

內治

宋神宗熙寧元年。殿中侍御史襄行錢顛上奏曰。臣伏以歷代聖明  
之君。臨御四海之初。必有甚美之事。以順人情。必竭至誠之心。以感  
天意。陛下紹膺大寶。憂勤庶政。有弊必去。聞善必行。然猶陰陽未和。  
災異叢見。豈聖化有所不洽者耶。臣竊伏思其一端。臣恭聞仁宗及  
英廟兩朝之間。見在官人尚多。幽閑掖庭。豈無怨隔之思。以汨和氣。  
臣伏乞陛下特軫宸衷。沛然下詔。法祖宗開寶祥符之制。量鑿放出。  
務令從便。無曠怨之苦。有遂性之樂。上足以感天意。下足以順人情。  
格王懿範。莫過於此也。

侍御史知雜事劉述上奏曰。臣竊以方今之患。在乎官冗。官冗由乎  
入流之衆。所以賢不肖混淆。耗蠹帑庫。而困弊生靈者也。今不早為

裁節日引月長。將如之何。伏見皇族郡縣主出嫁其夫。至白身授殿  
直。內有閭閻之人。但富於財者。往往認他人三代。有官職者。冒為婚  
姻。紊亂國經。塵穢天屬。莫斯為甚。近制亦許就文資恩澤。參以士人。  
漸復唐制。亦救弊之一端也。以臣愚管見。今後欲乞。極於見任文武  
官僚中元。非進納出身者。選擇為親。內京朝官。武臣。與不隔磨勘。特  
轉一官。幕職官。三考以上。於銓格不妨磨勘者。與轉京官。州縣官。今  
錄資序。與兩使職官。判官。簿尉。齋郎。監簿之類。與初等職官。該說不  
盡者。乞從朝廷比類相度。旨揮。所由稍塞澁源。漸清仕綴。

三年。右諫議大夫御史中丞呂誨上奏曰。臣竊聞去年下京東買黃金  
數萬兩。本路科率太暴。民頗怨之。又廣南新錢監許買真珠。上京  
傳說將備宮中十閣用度。蓋愚者無知。因其民言。造為端意。謂陛下  
春秋富盛。祥禱既除。將通聲色。漸不暇遠。此其惑也。臣有以知聰明

睿智以天下為心。必不留神於此。爾然重思之。天下有道。庶人不議。  
明盛之朝。不當使民如是而議。似亦啓之有因。不可不卹也。臣職在  
言責。敢不為陛下。一一而陳之。臣聞宮禁職位。自有班序。十閣創置。  
非古儀也。或云。仁廟晚年。欲廣繼嗣。諛言闕間。遂成其事。美宗踐祚。  
因循舊制。真作無益。害有益也。何則。既名閣分。則異嬪御。供具之外。  
仍置官管幹。增長事勢。動有踰僭。且禮之所設。本防其漸。作法於儉。  
其敝猶奢。今日之為。實繫聖慮。而况陛下尊奉兩宮。與仁宗事體不  
同。且虞倖進之臣。漸陳無益之計。臣愚欲乞陛下。沉機慮始。臨事制  
宜。俯昇二年之喪。首罷十閣之制。德音遂發。人心自悅。矧復舉動之  
間。使人窺伺。莫及。豈止成一時之盛美。將見垂萬世之休光。區區之  
誠。所願至矣。

哲宗元祐間。御史中丞傅堯俞上奏曰。臣伏見近除韓忠彥為尚



書左丞。繼又以其弟嘉彥尚主。物議籍籍。以為未當。臣不敢隱  
度其是非。臣切謂李德裕實唐之名相。建言舊制。駙馬都尉與要官  
禁不往來。開元中。訶習尤切。今乃公至宰相及大臣私第。是等無他  
直洩漏禁密。交通中外耳。請白事宰相者。聽至中書。無輒詣第。當時  
防禁如此。今乃萃於一門。議者之言。良可取也。况若舉必書。而書事  
必謹其始。陛下自臨御以來。勵精政事。未有過舉。而首開此塗。異日  
援以為比。其弊將深。且書於史冊云。始於陛下。使後世指為譏議。願  
不惜哉。願陛下深思之。陛下用臣輩為聰明。臣苟知而不言。真陛下  
之罪。亦不容誅矣。

哲宗方選后。太皇太后曰。今得狄詔。女年命似便。然為是庶出。過房  
事須評議。樞密直學士王巖叟進曰。按禮經。問名篇。女家答曰。臣女  
夫婦所生。及外氏官諱。不識。今者狄氏。將何辭以進。議遂寢。哲宗選  
后既定。太皇太后曰。帝得賢。后有內助。功不是小事。巖叟對曰。內助  
雖后事。其正家。須在皇帝。聖人言正家。而天下定。當慎之於始。太皇  
太后以是語。哲宗者再。

中書舍人彭汝礪奏曰。臣竊以古者能治其國。非獨脩諸己者。備內  
亦有助焉。后妃夫人能輔佐君子。非獨天性然也。教亦有素焉。后妃  
人君之配也。天下國家安危。治亂宗廟社稷之禍福。子孫之賢不肖。  
是係。豈特其身哉。此可謂甚重。以天下之責。以聖人之事。望于一未  
笄之女子。此可謂甚難。然則。擇可不慎乎。擇之必知。所以教之。自寒  
而暑。非一日之積也。則教之。所以成物。亦必有漸矣。禮女子十年不  
出。姆教。婉婉聽從。執麻枲。治絲繭。織紵組紃。學女事。以供衣服。觀於  
祭祀。納酒漿。蘩豆。蒞醢。禮相。助奠。詩曰。后妃在父母家。則志在於女  
工之事。恭儉節用。服澣濯之衣。尊敬師傅。則可以歸安父母。化天下

以婦道也。古之人其教之也。素故其成也。至。詩曰。誰其尸之。有齊季女。祭祀婦事。齊母道。自其幼。好婦事。母道。非其教之素。曷能與。於此。周南之治盛矣。其志為卷耳。其效為桃夭。其化為克。豈為漢廣。觀原反本。固有所在。臣以謂皇帝陛下。春秋富。宜蚤擇淵德之女。以定后妃之位。以正天下之本。以對天之丕顯休命。立師傅保姆。擇姬滕嚴宮室車服。制環珮之節。陳圖史之戒。非正之聲音。顏色。使不得亂其視聽。非正之玩好。使不得致其前。及其歸也。凡所欲皆其所嘗聞之者也。凡所享皆其所嘗安之者也。凡所惡皆其所戒焉者也。此可謂善矣。以陛下之神明博大。得賢妃之助。其治天下國家何有。詩曰。天監在下。有命既集。文王初載。天作之合。文王嘉止。大邦有子。天立厥配。受命既固。周既受命。至配立而後言固。則人主所以待內助如此也。然則擇之。豈可不慎。教之。豈可不早。夫教之非豫也。使得其人。幸

而已矣。幸非可以為法也。苟非其人。禍莫甚焉。凡臣之言。其稱辭小。稽其事則甚大。其事若緩。察其微則甚切。惟太皇太后陛下。留意毋忽。五年。給事中范祖禹論立后。上太皇太后疏曰。臣伏奉詔旨。皇帝納后六禮。今翰林學士御史中丞兩省。給舍與禮部太常寺官同共詳議。臣竊伏思此國家大事。萬世之始。福祚所繫。風化所先。自古聖王重之。今陛下宜先知者有四。不可不慎也。臣謹稽之上古。參之後世。為陛下悉數而詳言之。一曰族姓。二曰女德。三曰隆禮。四曰得議。所謂族姓者。臣聞古之帝王所與為婚姻者。必大國諸侯。先聖王之後。勳賢之裔。不然則甥舅之國也。不以微賤上敵至尊。故其福祚盛。天子孫蕃昌。昔者黃帝娶於西陵之女。是為嫫祖。嫫祖為黃帝正妃。其子孫皆有天下。五帝三王皆黃帝之後也。高辛娶陳鋒氏之女。是生帝堯。虞舜娶帝堯之二女。釐降于媯汭。遂有天下。大禹娶于塗山。是生

夏啓天下歸之。子孫享國四百七十餘年。成湯娶于有莘氏。子孫有天下六百餘年。周之先祖后稷生於姜原。世有賢妃。太王娶太姜。是生王季。王季娶太任。是生文王。文王娶太妣。其禮尤盛。大雅歌之曰。文王初載。天作之合。言文王之初有識。天已生賢女為之配也。又曰。大邦有子。視天之妹。文定厥祥。親迎于渭。造舟為梁。不顯其光。自古昏禮。未有如文王之盛也。太姜炎帝之後也。太任太昊之後也。太妣大禹之後也。太妣生十子。武王周公皆聖人也。其餘皆為顯諸侯。周之子孫。徧于天下。太妣之德也。詩人美文王之聖。本由太任。其詩曰。思齊太任。文王之母。思媚周姜。京室之婦。太妣嗣徽音。則百斯男。又曰。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言文王之化自家及國。以正天下也。周南關雎。后妃之德。人倫之始。風化天下。皆美太任太妣也。武王亦娶于姜。是生成王。周有天下三十餘世。八百餘年。其基本蓋由

此也。故族姓不可不貴。所謂女德者。臣聞禮本夫婦。詩始后妃。治亂因之。興亡繫焉。三代之興。皆有賢妃。其亡也。皆有孽女。夏之興也。以塗山。其亡也。以末喜。商之興也。以有娥。其亡也。以妲己。周之興也。以姜原。其亡也。以褒姒。此皆聖賢所紀。詩書所載。垂之後世。以為永鑒者也。秦漢以後。昏姻多不正。無足取法。惟後漢顯宗明德馬后。唐太宗文德長孫后。憲宗懿安郭后。皆有后德。出於勲賢之家。其餘敗亂。足以為戒而已。恭惟本朝太祖皇帝以來。家道正而人倫明。歷世皆有聖后。內德之助。自三代以後。不有如本朝家法也。皇帝聖德明茂。睿質純粹。天監在下。必生聖女。以佑皇家。惟陛下遠觀上古。近鑒後世。上思天地宗廟之奉。下為萬世子孫之計。選卜窈窕。以母儀萬國。表正天宮。非有德。孰可以當之。然閨門之德。不可著見。必視其世。察其祖考。察其家風。參以庶事。亦可知也。晉漢之初。大臣議欲立高

帝子齊王皆曰。王母家駟鈞惡之。虎而冠者也。代王母家薄氏。君子長者。乃立代王。是為文帝。文帝為漢之賢主。亦由其母家仁善也。故女德不可不先。所謂隆禮者。臣明曰。天子之與后。猶天之與地。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後成者也。禮曰。天子聽男教。后聽女順。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教順成俗。內外和順。國家理治。此之謂盛德。又曰。天子修男教。父道也。后修女順。母道也。孔子對魯哀公曰。古之為政。愛人為大。所以治愛人。禮為大。所以治禮。敬為大。敬之至矣。大昏為大。大昏至矣。大昏既至。冕而親迎。親之也。是故君子興敬為親。捨敬是遺親也。弗愛不親。弗敬不正。愛與敬。其政之本歟。哀公曰。寡人願有言。然冕而親迎。不已重乎。孔子愀然作色而對曰。合二姓之好。以繼先聖之後。以為天地宗廟社稷之主。君何謂已重乎。又曰。天地不合。萬物不生。大昏萬世之嗣也。君何謂已重焉。蓋深非之也。孔子遂言

曰。昔三代明王之政。必敬其妻子也。有道妻也者。祭之主也。敬不敬歟。禮又曰。元冕齋戒。鬼神陰陽也。將以為社稷主。為先祖後。其可以不致敬乎。又曰。敬而親之。先王之所以得天下也。今臣與衆官討論講議。皆約先王之禮。參酌其宜。不為過隆。願陛下勿以為疑。進言者必曰。天子至尊。無敵於天下。不當行夫婦之禮。而荀卿有言。天子無妻。告人無匹也。如此。則是周公之典。孔子之言。皆不可信。而荀卿之言。可信也。臣謹按禮。冠昏唯有一禮。而無天子諸侯之禮。故三代以來。唯以士禮推而上之。為天子諸侯之禮。蓋以成人之與夫婦。自天子至於士。則一也。臣竊聞親王宗室之間。妻妻殊無齊體之禮。敬而親之之義。天下豈有獨尊而無偶配者哉。至於鄙惡之禮。或雜戎狄之俗。或習委巷之風。下自士族。上流宮禁。有涉於此者。願陛下一切屏絕之。以正基本。以先天下。故禮不可不隆。所謂博議者。臣聞古者

天子聘后。上公逆之。諸侯主之。以春秋書祭公來逆王后于紀。夫國有大事。大臣不容不預聞也。首應聖光嚴之立也。呂夷簡定其議。故其詔曰。覽上宰之敷言。其冊曰。宗公鼎臣。誦言于朝。先是。茶商陳氏女亦預選擇。王曾宋綬皆以為言。大臣繼有言者。遂罷陳氏。仁宗所以為聖者。能從眾也。進言者必曰。此陛下家事。非外人所預。自古誤人主者。多由此言也。天子以四海為家。中外之事。孰非陛下家事。大臣無不可預之事。亦無不當預之人。且陛下用一執政。進一近臣。必欲協天下人望。况立皇后。以母天下乎。臣恐陛下。一日降詔。立某氏為皇后。則大臣雖有所見。亦難乎論議矣。今陛下之所選擇。莫若出其姓氏。宣問大臣。若聖志既定。而眾議僉同。則卜筮協從。鬼神其依。天人之意。無不同矣。故議不可不博。臣幸備勸講其職。在以帝王之事。裨益聖德。故敢獻其所聞。臣之愚誠。惟中宮正位之後。四海之內。室家相慶。則宗社之福也。狂瞽之言。惟陛下留聽。干冒宸嚴。臣無任惶懼俟罪之至。

七年。祖禹又奏曰。臣近以權住經筵。久不進講。陛下。今月一日。已御通義。又先降聖旨。過端午。未住講讀。此見陛下好學之至也。而臣自五日以後。北郊奉祠。未獲入侍。伏觀中宮初建。將行嘉禮。實為正始之道。王化之基。恭惟本朝祖宗家法。自三代以還。蓋未之有。由漢以下。皆不及也。今陛下納后。以承天地。以奉祖宗。內盡孝養。外美風化。將以為萬世法。臣愚竊為陛下重之。謹按周易家人之卦。乃聖人所以定天下之端本。臣輒不自揆。敢撰集所聞先聖先賢之言。為解義一篇。謹錄上進。以代奏事。伏望聖慈。少賜省覽。臣無任惶懼激切之至。臣祖禹曰。家人之道。以內為主。女正。則家正。夫。故其利在女之正。彖曰。家人。女正位乎內。謂六二也。男正位乎外。謂九五也。六二以柔

得位而居中。九五以剛得位而居尊。男子居外。女子居內。男不言內。女不言外。男女之正。莫大於此。此天地之義。陰陽之分也。禮曰。天子聽男。教后聽女。順。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天子聽外治。后聽內職。教順成俗。外內和順。國家理治。此之謂盛德。故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後成者也。其可以不正乎。天子者。天下之君也。諸侯者。一國之君也。父母者。一家之君也。君不可以不嚴。天子則天下之所嚴也。諸侯則一國之所嚴也。父母則一家之所嚴也。故家人有嚴君焉。父母之謂也。父得父之道則慈。子得子之道則孝。兄得兄之道則友。弟得弟之道則恭。夫得夫之道則。婦得婦之道則聽。如此。然後家道正。推而行之。以治天下。故正家而天下定矣。舜文王是也。舜事父母。瞽叟底豫。而天下之為父子者定。象憂亦憂。象喜亦喜。而天下之為兄弟者定。釐降二女于陶。納嬪于虞。而天下之為夫婦

者定。文王孝於王季。太姒刑於太妣。友于兄弟。以御于家邦。大學曰。心正而後身修。身修而後家齊。家齊而後國治。國治而後天下平。象曰。風自火出。家人。何謂也。離火也。巽風也。火在內而風在外。家人之道。由內以相成。故文中子曰。明內而齊外也。君子之居家也。言必有物。行必有常。所以為家人法也。孔子曰。君子居其室。出其言善。則千里之外應之。况其通者乎。居其室。出其言不善。則千里之外違之。况其通者乎。言出乎身。加乎民。行發乎邇。見乎遠。言行君子之所以動天地也。可不慎乎。初九曰。閑有家。悔亡。何謂也。處家之初。治家之始。故必防閑之。然後悔可亡。王弼曰。凡教在初。而法在始。當治之於未變。嚴之於未瀆也。既變而後治之。既瀆而後嚴之。則悔矣。孟子曰。身不行道。不行於妻子。君子言有物。行有常。無僻志。無淫好。所以闕家也。昔者桀惑於末喜。故夏亡。紂惑於妲己。故商亡。幽王惑於褒姒。故

周亡。晉獻公感於驪姬。三世大亂。唐高宗制於武后。唐祚中絕。中宗制於韋后。身陷大禍。皆不能開之於初也。開之在於人心未變之時。故象曰。閑有家。志未變也。六二曰。無攸遂。在中饋。正吉。何謂也。坤之文言曰。地道也。妻道也。臣道也。地道無成而代有終也。陰不為倡。陽不為和。故坤道柔順承天而時行。妻道無攸遂。在中饋。則正而吉矣。古者女子十年不出。姆教婉婉。聽從。執麻糸。治絲繭。織紝組紃。學女事。以供衣服。觀於祭祀。納酒漿。籩豆。進醴。禮相助奠。后妃在父母家。則志在於女功之事。恭儉節用。服澣濯之衣。尊敬師傅。故關雎。美后妃之德。其職在於供養。菜備庶物。心奉宗廟。又當輔佐君子。內有進賢之志。而無險詖私謁之心。關雎之化行。則諸侯之夫人。采芣于沼。沚。用之。公侯之事。大夫之妻。采芣藻。或之。箱。宮。湘之。錡。釜。以供祭祀之用。皆無攸遂。在中饋之事也。三代之亡。皆以孽女亂政。不修其

職而預外事。故武王數紂曰。古人有言曰。牝雞無晨。牝雞之晨。惟家之索。今商王受。惟婦言是用。詩人刺幽王曰。哲夫成城。哲婦傾城。婦有長舌。惟厲之階。亂匪降自天。生自婦人。又曰。赫赫宗周。褒姒威之。皆反此者也。九三曰。家人嗃嗃。悔厲吉。婦子嘻嘻。終吝。何謂也。以陽慶陽居下卦之上。為家人之長。剛嚴者也。王弼曰。行與其慢。寧過乎恭。家與其瀆。寧過乎嚴。故家人嗃嗃。至於有悔。雖危。猶不失吉。婦子嘻嘻。言笑無節。終必有吝。凡家之道。主於嚴敬。故象曰。家人嗃嗃。未失也。婦子嘻嘻。失家節也。六四曰。富家大吉。何謂也。以陰處陰。體柔居巽。少長有禮。各得其序。以聽於上。故象曰。順在位也。富者非富於財而已。家之富。猶人之肥也。禮曰。父子篤。兄弟睦。夫婦和。家之肥也。其大吉。不亦宜乎。九五曰。王假有家。勿恤吉。何謂也。陽居君位。以家道治天下者也。聖人以天下為一家。以中國為一人。故視天下如家。視百姓如身。愛人如愛身。治天下如治家。

孔子曰。身以及身。子以及子。妃以及妃。君行此三者。則愾乎天下矣。太王之道也。如此。國家順矣。孟子曰。天下之本在國。國之本在家。家之本在身。修身所以治人。正家所以治天下也。舜舉八元。使布五教于四方。父義。母慈。兄友。弟恭。子孝。內平外成。此以家道治天下。而四海之內莫不交相愛也。詩曰。之子于歸。宜其家人。大學曰。宜其家人。而後可以教國人。先王欲正天下。必自家始。此家人之盛也。故勿恤而吉。王弼曰。王至斯道。以有其家。古之人有行之者。舜。文。王是也。上九曰。有孚威如。終吉。何謂也。以陽居上。處家之終。誠發於中。而著於外。人皆信之。故曰有孚。治家之道。初則閑之。終則嚴之。故曰威如。閑之者。制於未變也。嚴之者。所以常久也。孔子曰。君子不重則不威。傳曰。有威可畏。謂之威。揚雄曰。貌重則有威。又曰。或問何如動而見畏。曰。畏人。何如動而見侮。曰。侮人。夫見畏與見侮。無不由己。又曰。人必其自敬也。然後人敬之。君子之道。本諸身。故治家者。始於修身。終則反諸其身。其身正而天下歸之矣。身處威敬。人亦畏敬之。夫如是。豈有不終吉者乎。故象曰。威如之吉。反身之謂也。

元祐六年。太常丞呂希純上奏曰。臣竊以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後成。是以自古聖主有婚姻之始。皆博訪令族。參求有德。然後昭告宗廟。成以昏禮。其敬謹重正如此。詩人推原周家受命之本。上陳姜嫄。周姜太姒之賢。皆聖賢之後。大邦之子。其盛德不回。其徽音可繼。故輔其君子。世世修德。昭受天命。歷年長久。未聞以聘納之際。參以陰陽。數術者也。三代禮文。雖不盡見。然禮記及周禮儀禮。述大昏之義。列媒妁之職。載六禮之儀。稍為詳備。略無男女年命。勘婚文。以至漢唐而下。史策所載。亦無此制。本朝制司天之官。雖有婚書。然自祖宗以來。每建中壺。皆采用德闕。不專以勘選。



為事。且宣相皇帝方在側微。天作之合。固未嘗集太史而議年命也。然而昭憲太后實生太祖太宗。為萬世福。是豈勘婚之力哉。其婚書詞義鄙淺。及日官元不自信。臣所慮者。自降選后指揮。已是逾歲。議聖年月。其誰不知。除日前供到家狀。猶或可信外。若今日以後更令餘家供析。安知不改易女命。以求附會。雖盡合書法。豈復可憑。則恐論議遲遲。徒為過謹。曠日持久。無益而已。皇帝於后妃之議。方當謙抑不言。太皇太后推慈愛之念。固欲盡眾美以副宸心。然則服駭大臣。亦宜以身任其責。况即今公卿士大夫之家。例不勘婚。人雖有貴賤之殊。其於親愛。蓋亦同爾。乃敢斷然不用者。豈非以勘合年命為難信。畧去拘忌。為安便邪。為人臣者。固當推已之所安。以事君上。不可如卜祝之論。姑以逃責而已。故臣敢因緣職事。輒貢瞽言。伏惟聖慈。少賜裁擇。

元符元年。翰林學士鄒浩上奏曰。臣聞禮曰。天子之與后。猶日之與月。陰之與陽。相須而成者也。天子理陽道。后治陰德。天子聽外治。后聽內職。然則立后以配天子。安得不謹。今陛下為天下擇母。而所立乃賢妃劉氏。一時公議。莫不疑惑。誠以國家有仁祖故事。不可不遵用之耳。蓋皇后郭氏與美人尚氏爭寵致罪。仁祖既廢后。不旋踵并斥美人。所以示公也。及至立后。則不選於妃嬪。必選於貴族。而立慈聖光獻。所以遠嫌也。所以為天下萬世法也。陛下以罪廢孟氏。與廢郭氏。實無以異。然孟氏之罪。未嘗付外雜治。果與賢妃爭寵而致罪乎。世固不得而知也。果不與賢妃爭寵而致罪乎。世亦不得而知也。若與賢妃爭寵而致罪。則并斥美人以示公。固有仁祖故事存焉。若不與賢妃爭寵而致罪。則不立妃嬪以遠嫌。亦有仁宗故事存焉。二者必居一於此矣。不可得而逃也。况孟氏罪廢之初。天下孰不疑賢

妃必為后。及讀詔書有別選賢族之語。又聞陛下臨朝愴歎。以廢后為國家不幸。又見宗景有立妾之請。陛下怒其輕亂名分而重賜譴責。於是天下始釋然不疑陛下立后之意在賢妃也。今果立之。則天下之所以期陛下者皆莫之信矣。載在史冊。傳示萬世。不免上累聖德。可不惜哉。且五霸者三王之罪人也。其葵丘之會。載書猶且曰。無以妾為妻。况陛下之聖。高出三王之上。其可忽此乎。萬一自此以後。士大夫有以妾為妻。臣寮糾劾以聞。陛下何以處之。不治則傷化敗俗。無以為國。治之。則上行下效。難以責人。孔子曰。名不正則言不順。言不順則事不成。事不成則禮樂不興。禮樂不興則刑罰不中。刑罰不中則民無所措手足。名之不正。遂至民無所措手足。其為害可勝道哉。尤不可不察也。臣伏觀陛下天性仁孝。追奉休烈。惟恐一毫不當先帝之意。然先帝在。停動以二帝三王為法。斥兩漢而下。不取。今陛下乃引自漢以來有為五伯之所不為者以自比。是豈先帝之論乎。是豈繼志述事所當然者乎。此尤公議之所未喻也。臣觀白麻內再三言之者。不過稱賢妃有子。及引永平祥符立后事以為所咨之故實。臣請論其所以然者。若曰有子可以為后。則永平中貴人馬氏固未嘗有子也。所以立為后者。以德冠後宮故也。祥符中德妃劉氏亦未嘗有子也。所以立為后者。以鍾英甲族故也。又况貴人之系。實馬接之女。德妃之時。且無廢后之嫌。其與賢妃事體迥然異矣。若曰賢妃冠德後宮。亦如貴人鍾英甲族。亦如德妃。則何不於孟氏罪廢之初。用立慈聖光獻故事。便立之乎。必遷延四年。以待今日。果何意邪。必欲以此示天下。果信之邪。無臣聞頃年冬。享景靈宮。賢妃實隨駕以往。是日雷作。其變甚異。今又宣麻之後。天雨繼日。已而飛電。又自告天地宗廟社稷。以來陰霑不止。以動人心。則上天之意。益可見。

陛下乃引自漢以來有為五伯之所不為者以自比。是豈先帝之論乎。是豈繼志述事所當然者乎。此尤公議之所未喻也。臣觀白麻內再三言之者。不過稱賢妃有子。及引永平祥符立后事以為所咨之故實。臣請論其所以然者。若曰有子可以為后。則永平中貴人馬氏固未嘗有子也。所以立為后者。以德冠後宮故也。祥符中德妃劉氏亦未嘗有子也。所以立為后者。以鍾英甲族故也。又况貴人之系。實馬接之女。德妃之時。且無廢后之嫌。其與賢妃事體迥然異矣。若曰賢妃冠德後宮。亦如貴人鍾英甲族。亦如德妃。則何不於孟氏罪廢之初。用立慈聖光獻故事。便立之乎。必遷延四年。以待今日。果何意邪。必欲以此示天下。果信之邪。無臣聞頃年冬。享景靈宮。賢妃實隨駕以往。是日雷作。其變甚異。今又宣麻之後。天雨繼日。已而飛電。又自告天地宗廟社稷。以來陰霑不止。以動人心。則上天之意。益可見。

矣。陛下事天甚謹，畏天甚至。尤宜思所以動天而致然者。考之人事，既如彼，求之天意，又如此。安可不留聖慮乎？夫成湯聖君也，仲虺不稱其無過，而稱其改過不吝。高宗賢君也，傅說不告以拒諫，而告以從諫則聖。臣雖至愚，不足以方古諫者，常念唐太宗猶有耻君不及堯舜之臣，况直可以為堯舜如陛下之聖，而於身親見之手，是以不敢愛身，冒犯天威，圖報陛下親自識拔天恩之萬一，而區區血誠盡於此矣。惟陛下俯從而改之，不以為吝，則萬世之下，所以誦陛下之聖者，亦將在成湯高宗之上矣。豈不美哉！伏望聖慈，深賜照納，不以一改命為甚難，而以萬世公議為足畏，追停冊禮，別選賢族，如初部施行。庶幾上答天意，下慰人心。為宗廟社稷無疆之計，不勝幸甚。

哲宗時，右諫議大夫范純仁論太皇太后冊禮疏曰：臣近聞將來太皇太后冊禮，並依明肅太后故事。於文德殿受冊，緣自太皇太后同

政以來，至仁盛德，高掩前古。所行典禮，為萬世尊仰，不必專稽明肅。伏望特自太皇太后聖意指揮，更令禮官子細詳定，務合中制，以副聖意。臣以受恩殊常，固當知無不言，以伸補報，固避僭易之罪。伏望聖慈，矜察，易謙卦稱：天道虧盈而益謙，地道變盈而流謙，鬼神害盈而福謙，人道惡盈而好謙。一謙而四益從之。又曰：謙尊而光。尚書曰：滿招損，謙得益。此皆經典之法言，在聖明正所當務。臣不勝區區犬馬之誠，乞賜采錄。

陳次升奏曰：臣伏觀詔書，以皇后孟氏旁惑邪言，陰挾媚道，迨從究驗，證左甚明，而陛下斷以大義，不牽私恩，奉承兩宮慈訓，廢皇后孟氏為華陽教主，降詔以告中外，命下之日，士庶惶惑，謂后無可廢之罪，而陛下廢之，咸相與為之咨嗟彈指，良可歎也。蓋以所治之獄，不經有司，雖聞追驗證左，而事迹秘密，朝臣猶不預聞，士庶惶惑，固無

足怪。臣竊謂后之廢立。事體至重。若臣下一言一肯。處之遂之。不足深恤。自古推鞠獄訟。皆付外庭。未有官禁自治。高下付閹宦之手。陛下但見案牘之具耳。安知情罪之虛實。萬一寃濫。為天下後世譏笑。臣欲乞陛下親選在庭侍從。或臺諫官公正。無所阿附之人。專置制院。別行推勘。庶得實情。如后之罪。在所不容。雖廢之人。自無言。今事不經有司。獄成閹宦。此天下人心。不能無疑也。伏望聖慈。特降睿旨施行。

徽宗時。任伯雨上言曰。臣近具封章論瑤華事。前日得對清光。面奉聖訓。知宸衷之所慮。合天下之公心。事可施行。理當將順。然而臣竊以謂天下大事。無過此者。前日之廢。既出於率易。今日之復。安可以忽遽。以毋儀之動靜而定。是非於獄辭。此前日之所以為率易也。古人有言曰。獄者。天下之大命也。人情安則樂生。痛則思死。箠楚之下。

何求而不得。故奏牘之成。雖使臯陶聽之。皆以為死有餘罪。何則。鍛鍊者衆。文致之罪明也。故天下之患。莫深於獄。敗法亂正。離親塞道。莫甚於治獄之吏。又况掖廷秘獄。治世所無。婦人柔弱。豈勝箠楚。遂以文致之罪。因動毋儀之尊。此固非所以習天下而崇堂陛也。然以訓出兩宮。則先帝當時不得不從事。干泰陵。則陛下今日豈可輕改。若言近經大赦。恩霽昔露。豈唯瑤華獨不昭雪。臣尤以此論為不然也。蓋朝廷赦宥。為罪人之而設耳。昔以為有罪。斷之於獄。辭。今以為無過。均之以赦宥。則是嚴與動靜。與衆同科。慢而不嚴。於體未順。臣故以為不然也。瑤華得罪於先帝。見棄於兩宮。此前日詔令之本旨也。而外議籍籍。皆以為先帝有常悔之言。兩宮無堅確之命。若審如此。則皇太后下一詔書。明白其事。陛下奉付外廷。使議典禮。縱令遂非之人。託於繼述。自護其短。又安敢以先帝嘗悔之言為不然乎。雖然。詔

書之文。當有體要。必熟議而後可發。廢者之復。當考故事。必如禮而後可動。如是。則事正體嚴。始終無礙。臣故曰。不可以忽遽也。且五年安於寤。豈有數月而不能待乎。事之大者。尤當以欲速為戒。伏望聖慈。上稟慈闈。詳擇施行。

高宗紹興三十二年。張浚奏曰。臣恭親進奏院報已降制書。命有司涓日冊賢妃為皇后。乾道當陽。坤儀配極。神人協慶。海寓同歡。竊讀易家人彖辭曰。父父子子。兄兄弟弟。夫夫婦婦。而家道正。正家而天下定矣。是知致治之道。必自內始。臣復考其象辭。風自火出為家人。風之譬則化也。火之譬則禮也。禮修於身。化行於外。是為風自火出。仰惟皇帝陛下。聖學高明。而事親以孝。撫下以仁。御事以斷。凡有所為。無一不合於禮。方將正身以形家。形家以齊國。克謹細微。以先天下。治化之隆。指日可俟。四海幸甚。臣欽聞詔命。無任欣躍鼓舞之誠。

先宗時。李皇后寢預政。倪思進講。姜氏會齊侯于濼。因秦人主治國。必自齊家始。家之不能齊者。不能防其漸也。始於褻狎。終於恣橫。卒至於陰陽易位。內外無別。甚則離間父子。漢之呂氏。唐之武常。幾至亂亡。不但魯莊公也。上悚然。

起居舍人彭龜年上奏曰。臣聞書曰。監于先王成憲。其永無愆。古之哲王出而照臨萬國。必有宏綱大紀。以貽憲厥後。然其道不過自內以刑外。正本以及末。而所謂刑名度數。政事法制。有不在察察然也。自秦以來。唯務以法制下。凡治人之具。求之已詳。而分內之事。所謂刑于寡妻。至于兄弟。以御于家邦者。恃諤特甚。蓋有不知道者也。三代以後。唯漢唐號為小康。其間賢君猶愧於此。然則治道之不如古。無責耳矣。唯我祖宗受天明命。控亂傾否。具有本末。越守古不止一事。而先民推其所以致豐大之業者。必以家法言之。范祖禹曰。自三

代以後未有若本朝家法者也。呂大防當元祐時嘗侍通英講讀。因進曰。本朝百三十年中外無事。蓋由所立家法最善。前代官闈多不肅。官人或與廷臣相見。唐入閣圖有昭容位。本朝官禁嚴密。內外整肅。此治內之法也。前代外戚多預政事。常致敗亂。本朝身居后之族。皆不預事。此待外戚之法也。前代宮室皆尚華侈。本朝宮室止用赤白。此尚儉之法也。前代人君雖在官闈。出與入輦。祖宗皆步自內。廷出御後殿。豈乏人力哉。亦欲步歷廣庭。稍冒寒暑爾。此勤身之法也。前代人主在禁中。冠服首飾。祖宗以來燕居必以禮。此尚禮之法也。至於虛已納諫。不好畋獵。不尚玩好。不用玉器。飲食不貴異味。止用羊肉。此皆祖宗家法。足以致太平者。臣嘗因二臣之言。欲採摭祖宗家法類為一書。而遐方賤吏。未見國史。傳聞小說。未敢盡信。抱此志願。半世莫伸。昨蒙陛下官之成均。成均舊有國朝會要。又李燾續資治

通鑑長編錄本。因得竊讀。於是祖宗修之身刑之家。必有可以略見一二。遂妄編次以成一書。取監于先王成憲之義。名曰山。治聖鑒。其目則畧循會要之舊。其事則多本長編之書。一時名臣未嘗請有足裨補聖治者。亦復採錄。間有愚見。輒復論著。遺逸差繆。不敢謂無。然而區區二臣憂國愛君之心。竊庶幾焉。謹繕寫成編。按進。以備乙夜之覽。金熙宗時。翰林待制無右諫議大夫程家泰曰。虞舜不告而娶二妃。帝嘗娶四妃。法天之四星。周文王一后三夫人。嬪御有數。選求淑媛。以充後宮。帝王之制也。然女無美惡。入宮見妬。陛下欲廣嗣續。示可不知而告戒之。又曰。臣伏見本朝富有四海。禮樂制度。莫不一新。官禁之制。尚未嚴密。胥吏徒卒之輩。皆得出入。莫有呵止。至清混而無別。雖有闈入之法。久尚未行。甚非嚴禁衛明法令之意。陛下不可不知而必行。疏奏。上嘉納之。

歷代名臣奏議卷之七十五

書